

#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运营临颍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提标改造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运营临颍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持续改善临颍县水环境质量、助力当地生态文明建设，经与临颍县人民政府协商谈判，公司决定对临颍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进行提标改造，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原环保漯河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和中原环保临颍水务有限公司以特许经营模式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内容：**对临颍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共计 6 万立方米/日）进行提标改造，提标后出水水质达到地表水准Ⅳ类标准。

2、**项目地址：**河南省漯河市临颍县产业集聚区

3、**项目总投资：**5452.14 万元

4、**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5、**特许经营期限：**30 年

6、**项目土地：**该项目在临颍县第二污水处理厂现有厂区内实施，无需额外征地。

## 三、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符合公司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总战略，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瞄准先进技术，加强自主创新，在污水深度处理、污泥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领域实现重大突破，在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提标等方面取得先进技术成果。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发挥公司核心技术能力，推动研发成果市场化应用，巩固区域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作为生态环境综合服务商的服务能力，增强公司品牌影响力。

## 四、风险提示

项目实施受市场、政策等多因素变化影响，存在不确定性风险。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 1、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特许经营协议。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